

類 科：人事行政

科 目：現行考銓制度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公務人員考試法規定之考試方式為何？並就高考一、二級考試及簡任升官等考試之應考資格及其考選方式，提出改進方法，以提昇人才鑑別之信度與效度。(25 分)
- 二、試述最近考試院及行政院訂定之公務人員的核心價值為何？公務員服務法對於公務員應「有所為」及「有所不為」之倫理事項有何規定？其與前項核心價值有何關係？(25 分)
- 三、現行公務員懲戒法第 25 條以十年為懲戒權行使期限之規定是否合理？試併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解釋第 583 號之內容論述之。(25 分)
- 四、我國公務人員考績法制尚存有之考核觀念、民主化、考績比率原則等缺失，試從績效管理、考績等次人數比率、面談機制及潛能激勵等面向，論述其改進之道。(25 分)